

寄件日期: 2026年08月31日星期一 10:03

收件者: tpbpd/PLAND

主旨: Fw: A/YL-KTN/1274補充資料

附件: A_YL-KTN_1274 修訂的填土範圍圖.pdf; A_YL-KTN_1274 補充資料.pdf

From: Tsui Ling Chung [REDACTED]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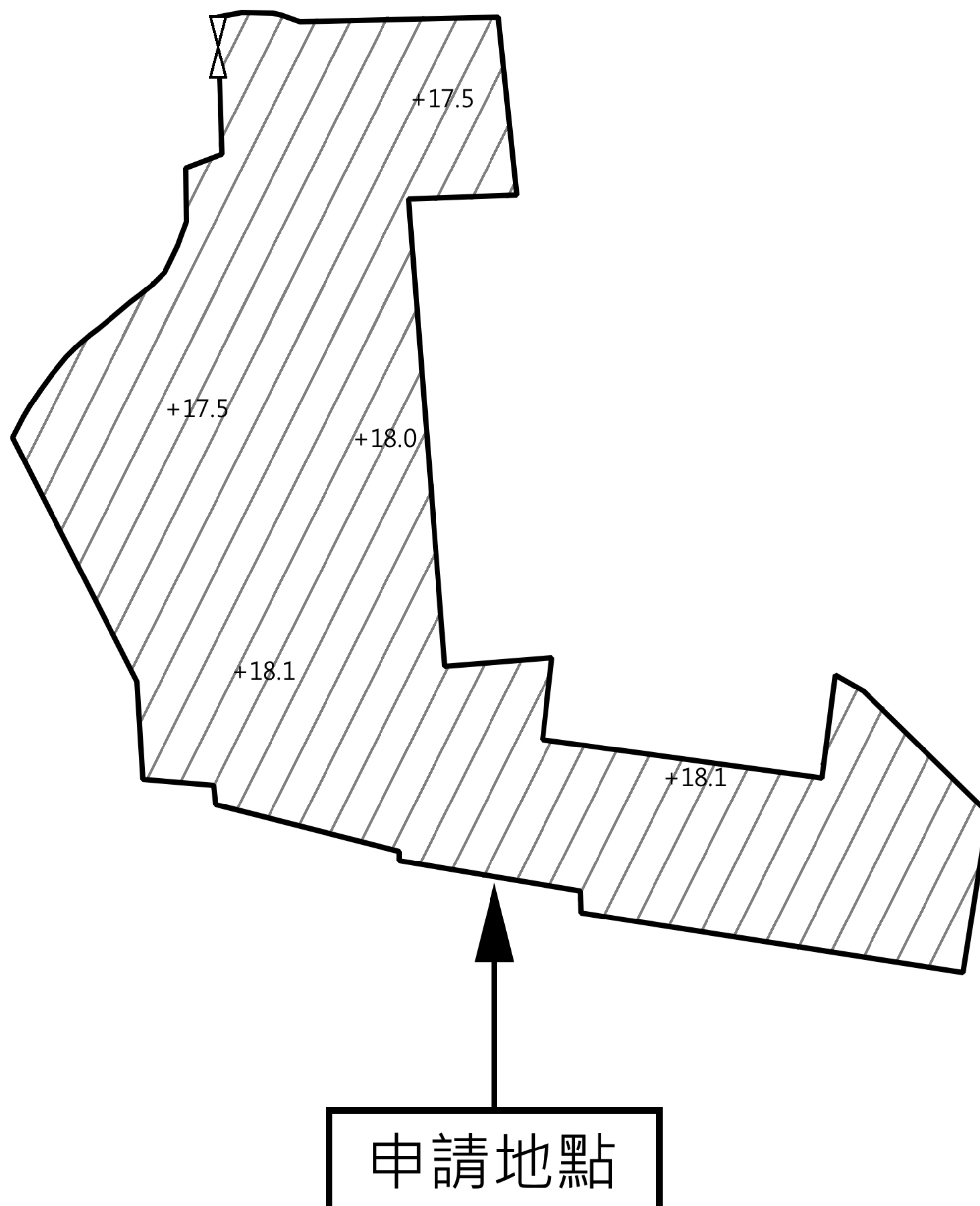
Subject: A/YL-KTN/1274補充資料

現就提述事宜提交相關文件，請查閱附件，謝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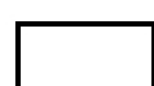
如有需要，請透過此電郵或致電 [REDACTED] 與本人聯絡，謝謝。

申請人 夏佩娟

2026年8月28日



圖則



申請地點
面積約1876.64平方米



填土位置
已鋪上厚度約0.2米的混凝土
平整土地，範圍與地盤面積
相等



出入口
寬度約4.5米

填土範圍圖

臨時公眾停車場(只限私家車及輕型貨車)及
相關填土工程(為期三年)



新界元朗錦田大江埔丈量約
份第110約地段第178號(部
分)及第179號餘段(部分)

錦田北分區計劃
大綱核准圖編號
S/YL-KTN/11

「農業」
地帶

申請編號：A/YL-KTN/1274

地點：新界元朗錦田大江埔第 110 約地段第 178 號(部分)及第 179 號餘段(部分)

擬議用途：臨時公眾停車場(只限私家車及輕型貨車)及相關填土工程(為期三年)

補充資料

1. 預計汽車流量：

時段	車輛進入次數	車輛駛出次數	每小時出入次數
08:00-09:00	0	2	2
09:00-10:00	0	4	4
10:00-11:00	0	2	2
11:00-12:00	1	2	3
12:00-13:00	3	1	4
13:00-14:00	2	3	5
14:00-15:00	1	1	2
15:00-16:00	1	1	2
16:00-17:00	2	0	2
17:00-18:00	1	0	1
18:00-19:00	4	2	6
19:00-20:00	3	1	4
20:00-08:00	4	3	7
合共	22	22	44

整體而言，預計每天約有 44 輛車輛出入申請地點，但因為並非集中在某個時段內而是較為分散，加上只提供月租停車位，相信不會導致當地交通造成排隊、擠塞或其他不良影響。

- 申請地點的服務對象主要為大江埔村、七星崗村及附近的工作人士。
- 申請地點只限私家車和輕型貨車出入和停泊，電單車、5.5 噸中／重型貨車等其他類型和所有無牌車輛在任何時候一律禁止駛入，也不會在申請地點內進行汽車拆卸、保養、維修、清潔、噴漆等工場活動。
- 申請地點已在多年前鋪上厚度約 0.2 米的混凝土平整土地，不會再次填土；另在相關圖則補充現時的主水平基準。









13



14



15



16



17



18



